

锐新昌轻合金（常熟）有限公司
新建工业精密铝合金部件生产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2018）国测 字第（B027）号

建设单位：锐新昌轻合金（常熟）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江苏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18年06月

建设单位：锐新昌轻合金（常熟）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国占昌

编制单位：江苏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项厚生

项目负责人：王日新



建设单位

电话：18622041673

传真：/

邮编：215500

地址：苏州市常熟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东南大道 1 号 807 室

编制单位

电话：0512-86161888

传真：0512-86161890

邮编：215300



目 录

1	验收项目概括.....	1
2	验收编制依据.....	2
	2.1 法律、法规.....	2
	2.2 验收技术规范.....	2
	2.3 工程技术文件及批复文件.....	3
3	工程概况.....	4
	3.1 项目基本情况.....	4
	3.2 建设内容.....	5
	3.3 工艺流程.....	7
	3.4 项目变动情况.....	9
	3.5 环境保护“三同时”落实情况.....	10
	3.6 验收范围及内容.....	11
4	主要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12
5	环评主要结论及环评批复要求.....	14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	14
	5.2 审批部门审批意见.....	16
6	验收评价标准.....	18
	6.1 污染物排放标准.....	18
	6.2 总量控制指标.....	19
7	验收监测内容.....	20
8	检测分析方法和质量保障措施.....	21
	8.1 检测分析方法.....	21
	8.2 监测仪器.....	22
	8.3 质量控制.....	22
9	验收检测结果及分析.....	24
	9.1 检测结果.....	24
	9.2 检测结果分析.....	29
	9.3 总量核查结果分析.....	29
10	环境管理检查.....	31
	10.1 环保管理机构.....	31
	10.2 运行期环境管理.....	31
	10.3 社会环境影响情况调查.....	31

10.4 环境管理情况分析.....	31
11 结论和建议.....	32
11.1 验收主要结论.....	32
11.2 建议.....	33

1 验收项目概括

锐新昌轻合金（常熟）有限公司新建工业精密铝合金部件生产项目位于常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澎湖路 1 号，租赁福懋兴业（常熟）有限公司现有厂房，租赁面积为 3600m²，新建年产电力电子设备散热器 25 万件，自动化设备关键零部件 10 万件。

锐新昌轻合金（常熟）有限公司取得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锐新昌轻合金（常熟）有限公司新建工业精密铝合金部件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苏州和协环境评价咨询有限公司 2017 年 07 月编制）和常熟市环保局批号为常环建[2017]216 号的《关于对锐新昌轻合金（常熟）有限公司新建工业精密铝合金部件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2017 年 08 月 03 日）。

本项目于 2017 年 09 月开始建设，2017 年 10 月投入生产，参照环保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和《江苏省建设项目企业自主验收规程》有关要求，受锐新昌轻合金（常熟）有限公司委托，江苏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对该项目工程建设及运行情况进行了现场勘察和环保“三同时”执行情况检查，对照环评和批复要求，查阅有关文件和技术资料，现场检查污染物治理及排放情况以及环保措施的落实情况，于 2018 年 05 月 10 日-05 月 18 日对该公司进行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

江苏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根据现场调查情况、检测报告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编制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2 验收编制依据

2.1 法律、法规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6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 年 1 月 1 日施行）；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1997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5 年 4 月 1 日起施行）；
- (7)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
- (8)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2017 年 11 月 20 日起施行）。

2.2 验收技术规范

- (1)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 (2)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 (3)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 (4)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 (5)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订单；
- (6)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订单；
- (7) 《关于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的通知》江苏省环保厅苏环办〔2006〕2 号；
- (8) 《关于进一步优化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调查）相关工作的通知》苏环规〔2015〕3 号；
- (9) 《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 号）；
- (10) 《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 号；
- (11) 《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征

锐新昌轻合金（常熟）有限公司新建工业精密铝合金部件生产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
求意见稿）》（环境保护部）；

（1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

2.3 工程技术文件及批复文件

（1）《锐新昌轻合金（常熟）有限公司新建工业精密铝合金部件生产项目环境
影响报告表》2017 年 07 月；

（2）《关于对锐新昌轻合金（常熟）有限公司新建工业精密铝合金部件生产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常环建[2017]216 号）。

3 工程概况

3.1 项目基本情况

3.1.1 基本情况

项目基本情况介绍见下表 3-1。

表 3-1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锐新昌轻合金（常熟）有限公司新建工业精密铝合金部件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	锐新昌轻合金（常熟）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国占昌	联系人	焦向昆		
通信地址	苏州市常熟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东南大道 1 号 807 室				
联系电话	18622041673	邮编	215500		
项目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	电子和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制造[C356]		
建设地点	常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澎湖路 1 号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员工 40 人，每天工作 20 小时，每年工作 300 天（6000h）。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常熟市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苏州和协环境评价咨询有限公司		
开工时间	2017 年 09 月	投产时间	2017 年 10 月		
总投资	2700 万元	环保投资	20 万元	环保投资占比	0.74%
实际总投资	270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2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占比	0.74%

3.1.2 地理位置及周边情况

本项目位于常熟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东南大道 1 号（北纬 N31° 36' 3.43" 东经 E120° 46' 37.84"）。本项目的卫生防护距离为以生产车间边界为起算点设置 50 米卫生防护距离，经核查，该防护距离内均无常住居民点等环境敏感点。

3.2 建设内容

3.2.1 生产规模及产品方案

本项目主要产品方案表见表 3-2。

表 3-2 产品方案

序号	产品名称	设计能力 (万件)	主要产品	年运行时 数
1	电力电子设备散热器	25	整体挤压散热器、压合散热器、插压散热器、铲片散热器、液冷板	6000 小时
2	自动化设备关键零部件	10	电动机机座、自动搬到设备关键零部件	

3.2.2 主要原辅材料件表 3-3。

表 3-3 原辅材料统计表

原料名称	设计能力	实际
挤压型材	1200t/a	960t/a (3.2t/d)
清洗剂	300kg/a	246kg/a (0.82kg/d)
液压油	500L/a	408L/a (1.36kg/d)
切削液	2100L/a	1701L/a (5.67L/d)
包装材料	240kg/a	195kg/a (0.65kg/d)
纸箱	36000 个/a	29400 个/a (98 个/d)

3.2.3 主体设施建设内容

本项目公辅工程具体建设情况见表 3-4。

表 3-4 公用及辅助工程情况一览表

类别	建设名称	设计能力	实际建设
贮运工程	原辅料仓库	约 390 m ²	原辅料仓库建设面积约为 300m ² 。
	化学品仓库	约 3m ²	化学品仓库已按环评设计建设完成。
	成品仓库 (成品中转区)	约 420m ²	成品仓库面积约为 420m ² 。
公用工程	给水	依托出租方, 由当地市政供水管网供应	由市政管网供水。

锐新昌轻合金（常熟）有限公司新建工业精密铝合金部件生产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

类别	建设名称	设计能力		实际建设	
	排水	依托出租方，排水采用雨污分流，雨水进入雨水管网排入厂区附近河道，污水接入市政污水管网		雨污分流，清洗废水经废水处理系统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同排入污水管网，先进入福懋兴业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系统再处理，最后进入凯发新泉水务（常熟）有限公司。	
	供电	依托出租方，由市政电网供给		市政电网供电。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	切削液挥发的有机废气	数控机床配套油雾分离器	油雾分离器有机废气去除率 95%	油雾分离器已按设计建设完成。
	废水处理	清洗废水经废水处理系统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同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凯发新泉水务（常熟）有限公司处理，尾水排入白茆塘		本项目产生的清洗废水经废水处理系统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同排入污水管网，先进入福懋兴业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系统再处理，最后进入凯发新泉水务（常熟）有限公司。	
	危废暂存场所	3m ²		危废暂存场所已按环评设计建设完成。	
	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场所	6m ²		固废暂存场所已按环评设计建设完成。	
	噪声处理	选择低噪声设备，隔声、减振，合理布置平面		通过噪声设备的合理布局、基础减震后，经厂房墙壁阻隔和衰减，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依托工程	危废处理	委托江苏康博工业固体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处置		废切削液、含废切削液废海绵、废锡渣、废包装桶、废水处理系统残渣委托江苏康博工业固体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处置。	

3.2.4 生产设备

本项目的设备详见表 3-5。

锐新昌轻合金（常熟）有限公司新建工业精密铝合金部件生产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

表 3-5 设备一览表

类别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设备数量（台）		
				环评设计	实际	变化量
主要设备	1	锯床	主轴	1	2	增加 1 台 (备用)
	2	液压机 (开角、展平、裁片)	100T、 200T	1	2	增加 1 台 (备用)
	3	滚齿机	/	1	1	不变
	4	打刺机	/	3	3	不变
	5	冲床	16T、40T	3	3	不变
	6	数控机床 (立式加工中心、车床)	X=0.8m X=1m X=2m X=6.5m	15	17	增加 2 台 (备用)
	7	清洗机	/	1	1	不变
	8	焊接设备	搅拌	3	0	减少 3 台
	9	检测设备 (尺寸)	/	2	2	不变
辅助设备	10	空压机	15kw; 48kw	2	2	不变

3.3 工艺流程

本项目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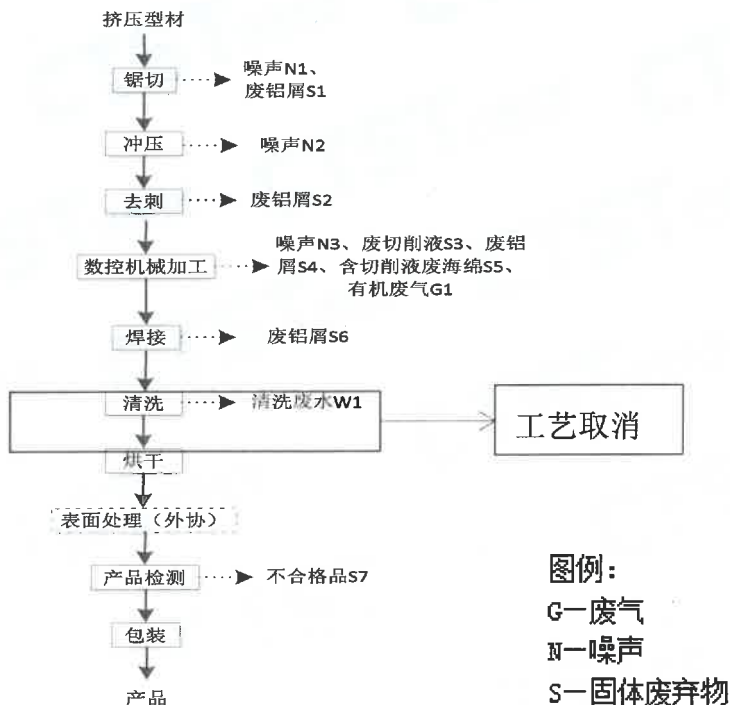


图 3-1 化妆品配件、塑胶制品生产工艺

锐新昌轻合金（常熟）有限公司新建工业精密铝合金部件生产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

注：由于拟建项目产品种类较多且每种产品工艺流程基本相似，因此仅列出工艺流程示意，该示意中包含所有产品用到的工序，实际不同产品会按不同步骤进行，有些步骤可能会重复进行或不进行。

工艺流程简介：

锯切：采用锯床对铝型材进行切割，在此过程中会产生机械设备噪声 N1 以及废铝屑 S1。

冲压：采用冲压机对工件进行冲压，在此过程中会产生噪声 N2。

去刺：采用自制机械设备对有毛刺的地方进行去刺，在此过程中会产生废铝屑 S2。

数控机械加工：利用数控加工中心，数控机床及其他一些机械加工设备，以及夹具、刀具等工装设备对初步加工好的毛坯按照客户图纸的要求进行钻孔、攻丝、镗孔等加工。数控机械加工过程中会用到少量的切削液。在此过程中会产生机械噪声 N3、废切削液 S3、废铝屑 S4、含切削液废海绵 S5、有机废气 G1。

清洗：使用连续式自动清洗机对工件进行清洗以去除产品表面的残留污渍、油渍、金属粉尘等杂质，清洗添加清洗剂进行清洗，在此过程中会产生清洗废水 W1。

烘干：连续式自动清洗机带有烘干系统，烘干温度为 70~80°C，烘干系统使用电。

表面处理（外协）：对工件进行喷漆、表面氧化等加工，此工序由外协厂完成。

产品检测：主要对产品的尺寸、膜厚、附着力等进行检测，在此过程中会产生废产品 S7，废产品直接废弃。

产污环节：

废气：有机废气 G1；

废水：清洗废水 W1

噪声：锯床等机械设备噪声 N1、冲压机噪声 N2、数控加工设备 N3；

固废：废铝屑 S1、S2、S4、S6、废切削液 S3、含切削液废海绵 S5、不合格品 S7。

3.4 项目变动情况

3.4.1 概况

公司于 2017 年 07 月委托有资质单位编制了《锐新昌轻合金（常熟）有限公司新建工业精密铝合金部件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7 年 08 月 03 日取得常熟市环境保护局审批意见——常环建[2017]216 号。

公司实际建设内容、原辅材料使用消耗情况、和污染防治措施均与原环评及批复内容一致，发生变动的只有设备数量和工艺流程。

3.4.2 变动情况

(1) 设备：企业在实际生产中为防止连续生产的中断，部分主要设备都增加了备用设备，但增加的设备未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且正常生产情况下不开启。焊接工艺的设备因为工艺取消所以设备也取消建设。具体变动见表 3-6。

表 3-6 设备变动统计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设备数量（台）		
			环评设计	实际	变化量
1	锯床	主轴	1	2	增加 1 台 (备用)
2	液压机 (开角、展平、 裁片)	100T、200T	1	2	增加 1 台 (备用)
3	数控机床 (立式加工中 心、车床)	X=0.8m X=1m X=2m X=6.5m	15	17	增加 2 台 (备用)
4	焊接设备	搅拌	3	0	减少 3 台

(2) 工艺：企业在实际生产中根据市场情况需要，以及自身工艺的调整与优化，为节约生产成本和减少工艺生产周期，取消了焊接工艺。

3.4.3 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相符性分析，见表 3-7。

表 3-7 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相符性分析

类别	苏环办[2015]256 号	相符性
性质	1、主要产品品种发生变化（变少的除外）。	产品品种未发生变化。
规模	2、生产能力增加 30%及以上。	生产能力与申报相符。

锐新昌轻合金（常熟）有限公司新建工业精密铝合金部件生产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

	3、配套的仓储设施（储存危险化学品或其他环境风险大的物品）总储存容量增加 30%及以上。	仓储设施未发生变化。
	4、新增生产装置，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原有生产装置规模增加 30%及以上，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新增生产装置数量但未增加 30%及以上，不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
地点	5、项目重新选址。	项目未重新选址。
	6、在原厂址内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或生产装置发生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显著增加。	未调整平面布置或生产装置。
	7、防护距离边界发生变化并新增了敏感点。	未发生变化且未新增敏感点。
	8、厂外管线路由调整，穿越新的环境敏感环境影响或环境风险显著增大。	管路路由未曾调整。
生产工艺	9、主要生产装置类型、主要原辅材料类型、主要燃料类型、以及其他生产工艺和技术调整且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焊接工艺取消。
环境保护措施	10、污染防治措施的工艺、规模、处置去向、排放形式等调整，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范围或强度增加，其他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或环境风险增大的环保措施变动。	污染防治措施的工艺、规模、处置去向、排放形式等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建设，未发生变化。

3.4.4 结论

根据江苏省环保厅：苏环办[2015]256 号《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境管理的通知》的文件精神，对照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公司的建设项目存在变动，但判定为不属于重大变动。

3.5 环境保护“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项目环评及批复阶段要求建设内容“三同时”情况落实见表 3-8。

表 3-8 环境保护“三同时”落实情况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建设数量、规模、处理能力等）	处理效果、执行标准或拟达要求	落实情况
废气	生产	VOCs	油雾分离器	满足《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标准要求	油雾分离器已按设计建设完成
废水	清洗	COD、SS、	清洗废水经废水	废水达到凯发新	本项目产生的清

锐新昌轻合金（常熟）有限公司新建工业精密铝合金部件生产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

	废水	石油类	处理系统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同排入城镇污水管网，进入凯发新泉水务（常熟）有限公司处理后排放，尾水排入白茆塘。	泉水务（常熟）有限公司接管标准	洗废水经废水处理系统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同排入污水管网，先进入福懋兴业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系统再处理，最后进入凯发新泉水务（常熟）有限公司
	生活污水	COD、SS、NH3-N、TP			
噪声	生产	数控加工设备、空压机、冲床、锯床等	隔声、减振	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的 3 类标准	通过噪声设备的合理布局、基础减震后，经厂房墙壁阻隔和衰减，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固废	固废储存	危险废物	危废暂存场所（3 m ² ）	密闭储存	已按环评建设。
		一般固废、生活垃圾	垃圾桶若干	及时清运	
大气环境防护距离设置（以设施或厂界设置，敏感保护目标等）	经计算，需以生产厂房边界为起算点设置 50 米卫生防护距离。目前，该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居民区等敏感目标，能够满足要求。				经核查，该防护距离内均无常住居民点等环境敏感点。

3.6 验收范围及内容

本项目位于常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澎湖路 1 号，项目内容为新建年产电力电子设备散热器 25 万件，自动化设备关键零部件 10 万件。验收（监测）内容包括常环建[2017]216 号批文对应的锐新昌轻合金（常熟）有限公司新建工业精密铝合金部件生产项目。

环保设施已经建设完成工程有：设备的减震、消声措施，油雾分离器、污水处理系统。

- ①污水——项目生活污水和清洗废水的排放情况，为具体检测内容。
- ②废气——项目工艺废气 VOCs 的排放情况，为具体检测内容。
- ③噪声——项目厂界噪声排放情况，为具体检测内容。
- ④固体废物——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为检查内容。
- ⑤项目环评及环评批复落实情况、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环保机构及规章制度建设情况等，为本次验收报告的检查内容。

4 主要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清洗废水以及生活污水。清洗废水经废水处理系统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同排入污水管网，先进入福懋兴业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系统再处理，最后进入凯发新泉水务（常熟）有限公司。

废气：

本项目废气产生环节主要为（有机废气，以 VOCs 计）生产过程数控设备加工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经油雾分离器净化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噪声：

本项目噪声污染源主要为空压机、冲床、数控加工设备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企业通过设备合理布局，采取隔声、减振、消声的措施，保证厂界噪声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3 类标准。

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有一般工业固废（废铝屑、不合格品）和危险废物（废切削液、含废切削液废海绵、废锡渣、废包装桶、废含油抹布、手套、废水处理系统残渣）以及生活垃圾。废切削液、含废切削液废海绵、废锡渣、废包装桶、废水处理系统残渣委托江苏康博工业固体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处置，废铝屑、不合格品外售处理，废含油抹布、手套和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时清运。

表 4-1 本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和排放情况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属性	废物代码	利用处置单位
1	废铝屑	机械加工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82	外售综合利用
2	不合格品	检验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82	
3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生活固废	99	环卫部门处理
4	废含油抹布、手套*	——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	
5	废切削液	机械加工	危险废物	HW09 900-006-09	江苏康博工业固体

锐新昌轻合金（常熟）有限公司新建工业精密铝合金部件生产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

6	含废切削液废海绵	机械加工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	废弃物处 置有限公 司
7	废包装桶	——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	
8	废水处理系统残渣	废水处理	危险废物	HW08 900-210-08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年）废含油抹布、手套全部环节实行豁免管理，混入生活垃圾，全过程不按危险废物管理。

5 环评主要结论及环评批复要求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

5.1.1 污染防治措施及达标分析

(1) 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及达标分析

本项目产生的清洗废水经废水处理系统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同接管排入城镇污水管网，进入凯发新泉水务（常熟）有限公司处理，尾水排入白茆塘。

(2) 废气污染防治措施及达标分析

本项目生产过程数控设备加工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经油雾分离器净化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排放量较小，基本可满足相关标准要求。

(3)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及达标分析

本项目运营后的噪声污染源主要为数控加工设备、空压机、冲床、锯床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建设方对设备车间进行了合理的布置，同时选用了低噪声设备，并采取隔声减振及距离衰减等措施，确保项目周围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

(4) 固体废弃物污染防治措施及达标分析

本项目产生的废切削液（HW09）、含废切削液废海绵（HW49）、废包装桶（HW49）、废水处理系统残渣（HW08）委托江苏康博工业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处置；废铝屑、不合格品外售综合利用，废含油抹布、手套、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因此，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预计不会产生二次污染。

5.1.2 环境影响分析

(1) 废水

本项目运营后产生的废水为清洗废水以及生活污水，清洗废水经废水处理系统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同接管排入城镇污水管网，进入凯发新泉水务（常熟）有限公司处理后排放，尾水排入白茆塘，对周围水环境产生的影响较小。

(2) 废气

本项目运营后，厂区产生的废气主要为 VOCs。在采取了相关治理措施后，预计本项目产生的废气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08）中估算模式（SCREEN3 模式）进行预测结果表明，VOCs

锐新昌轻合金（常熟）有限公司新建工业精密铝合金部件生产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

面源最大地面质量浓度占标率为 1.74%，下风向最大地面预测浓度 0.01043mg/m³，可见本项目的排放的废气在下风方向产生的浓度较小，占标率较低，对环境不会有明显的影响。使用环保部推荐的大气环境防护距离计算软件进行测算，无超标点，因此本项目不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本项目建成后，需以生产车间为起算点设置 50m 的卫生防护距离。目前，该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居民等敏感保护目标。

(3)噪声

预测结果表明，在本项目对噪声源采取了相应的隔声减振降噪措施，项目产生的噪声对厂界声环境影响比较有限，本项目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的 3 类标准要求。因此，本项目的建设对周边声环境影响较小。

(4)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产生的废切削液（HW09）、含废切削液废海绵（HW49）、废包装桶（HW49）、废水处理系统残渣（HW08）委托江苏康博工业固体废弃物处置有限公司处置；废铝屑、不合格品外售综合利用，废含油抹布、手套、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因此，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预计不会产生二次污染。

5.1.3 总量平衡途径

本项目废水排入凯发新泉水务（常熟）有限公司，因此废水污染物总量在凯发新泉水务（常熟）有限公司总量指标中平衡；大气污染物 VOCs 属于总量控制指标，其排放总量向常熟市环保局申请，在常熟市区域减排计划内平衡。

固废零排放。

5.1.4 建议和要求

建设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务必认真落实各项污染治理措施，特别是废气、废水、固废治理措施，公司应十分重视引进和建立先进的环境保护管理模式，强化职工自身的环保意识和安全开发技能。

5.1.5 结论

综上所述，在建设方具体落实本报告的各项污染治理措施的前提下，本项目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因此从环保角度来说本项目是可行的。

锐新昌轻合金（常熟）有限公司新建工业精密铝合金部件生产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

上述结论是在项目方提供的建设内容、规模及相应的排污情况的基础上作出的评价结论，如果本项目建设内容、规模和排污情况有所变化，应按环保部门的要求另行申报审批。

5.2 审批部门审批意见

本项目于 2017 年 08 月 03 日取得常熟市环保局《关于对锐新昌轻合金（常熟）有限公司新建工业精密铝合金部件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常环建[2017]216 号）。其批复如下：

锐新昌轻合金（常熟）有限公司：

你公司提交的《锐新昌轻合金（常熟）有限公司新建工业精密铝合金部件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经研究，批复如下：

序号	审批意见内容	落实情况
1	根据你公司委托苏州和协环境评价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锐新昌轻合金（常熟）有限公司新建工业精密铝合金部件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评价结论，该项目具有环境可行性，原则上同意建设项目建成正式投产前应向我局申请办理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手续。	已落实，本项目位于常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澎湖路 1 号，租赁福懋兴业（常熟）有限公司现有厂房，租赁面积为 3600m ² ，新建年产电力电子设备散热器 25 万件，自动化设备关键零部件 10 万件。
2	本项目（项目代码：2017-320581-36-03-523686）名称及建设内容：新建工业精密铝合金部件生产项目，年产电力电子散热器 25 万件、自动化设备关键零部件 10 万件。	已按环评建设。
3	本项目建设地点：常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澎湖路 1 号。	本项目位于常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澎湖路 1 号，租赁福懋兴业（常熟）有限公司现有厂房。

锐新昌轻合金（常熟）有限公司新建工业精密铝合金部件生产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

4	该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按《建设项目排放污染物指标申请表》核定的总量执行。	本项目废水排入凯发新泉水务（常熟）有限公司，因此废水污染物总量在凯发新泉水务（常熟）有限公司总量指标中平衡；大气污染物 VOCs 属于总量控制指标，其排放总量向常熟市环保局申请，在常熟市区域减排计划内平衡。固废零排放。
5	本项目应按环评报告所述，规范建设各类污染治理设施，认真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各项污染物的排放应达到环评报告设定标准要求。涉及安全生产、消防等按相关主管部门要求执行。	本项目废气的油雾分离器、废水的处理系统和噪声的减震、消声措施均已建设完成。
6	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化，建设单位应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 5 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已按批复要求落实。

6 验收评价标准

6.1 污染物排放标准

6.1.1 废气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有机废气（以 VOCs 计）。有机废气（以 VOCs 计）参照《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 2 标准执行，标准值见表 6-1。

表 6-1 废气排放执行标准

污染因子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标准来源
	监控点	浓度 (mg/m ³)	
非甲烷总烃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	2.0	《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 2 标准

6.1.2 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清洗废水经废水处理系统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同接入凯发新泉水务（常熟）有限公司进行处理，其排放执行凯发新泉水务（常熟）有限公司接管标准，标准值见表 6-2。

表 6-2 废水排放执行标准

类别	项目	浓度限值 (mg/L)	标准来源
生活污水	pH(无量纲)	6~9	凯发新泉水务（常熟）有限公司接管标准
	COD	500	
	SS	400	
	NH ₃ -N	40	
	TP	6	
	动植物油	100	
	石油类	15	

6.1.3 噪声

本项目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标准值见表 6-3。

锐新昌轻合金（常熟）有限公司新建工业精密铝合金部件生产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

表 6-3 厂界噪声排放标准

类 别	标准限值		依 据
	昼间 [dB(A)]	夜间 [dB(A)]	
3 类	65	5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6.2 总量控制指标

1、废水：本项目废水排入凯发新泉水务（常熟）有限公司，因此废水污染物总量在凯发新泉水务（常熟）有限公司总量指标中平衡，废水量 $\leq 1027.5\text{t/a}$ ， $\text{COD}\leq 0.488\text{t/a}$ ， $\text{SS}\leq 0.386\text{t/a}$ ， $\text{NH}_3\text{-N}\leq 0.034\text{t/a}$ ， $\text{TP}\leq 0.0038\text{t/a}$ ，石油类 $\leq 0.0005\text{t/a}$ ；

2、废气：本项目废气污染物为无组织排放，不申请总量指标；

3、固废：固废零排放。

锐新昌轻合金（常熟）有限公司新建工业精密铝合金部件生产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

7 验收监测内容

江苏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05 月 10 日-05 月 19 日进行了竣工验收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监测期间，企业生产负荷大于 75%，满足环保验收监测技术要求。如表 7-1 所示。

表 7-1 工况表

监测日期	产品名称	设计产量	监测期间产量	生产负荷
2018.05.10	整体挤压散热器、压合散热器、插压散热器、铲片散热器、液冷板	25 万件/年	20 万件/年 (667 件/天)	80%
	电动机机座、自动搬到设备关键零部件	10 万件/年	8.1 万件/年 (270 件/天)	81%
2018.05.11	整体挤压散热器、压合散热器、插压散热器、铲片散热器、液冷板	25 万件/年	20 万件/年 (668 件/天)	80%
	电动机机座、自动搬到设备关键零部件	10 万件/年	8.1 万件/年 (270 件/天)	81%
2018.05.18	整体挤压散热器、压合散热器、插压散热器、铲片散热器、液冷板	25 万件/年	20 万件/年 (668 件/天)	80%
	电动机机座、自动搬到设备关键零部件	10 万件/年	8.1 万件/年 (271 件/天)	81%
2018.05.19	整体挤压散热器、压合散热器、插压散热器、铲片散热器、液冷板	25 万件/年	20 万件/年 (668 件/天)	80%
	电动机机座、自动搬到设备关键零部件	10 万件/年	8.1 万件/年 (271 件/天)	81%

锐新昌轻合金（常熟）有限公司新建工业精密铝合金部件生产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

监测内容，详情见表 7-2。

表 7-2 监测内容表

类别	污染源名称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无组织废气	/	上风向 1 个点、 下风向 3 个点	VOCs	2 个周期，每 个周期 4 次
废水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排口	pH、总磷、化学需氧量、 悬浮物、氨氮、 石油类、动植物油	2 个周期，每 个周期 4 次
	清洗废水	清洗废水进口、 排口	化学需氧量、悬浮 物、石油类	2 个周期，每 个周期 4 次
噪声	昼夜，东、南、西、北厂界外 1 米			2 个周期，每 个周期 2 次

8 检测分析方法和质量保障措施

8.1 检测分析方法

表 8-1 验收检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类别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依据
无组织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	吸附管采样-热脱附/ 气相色谱-质谱法	挥发性有机物：HJ 644-2013 环境空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废水	pH	玻璃电极法	GB 6920-1986 水质 pH 值的测定
	总磷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1989 水质 总磷的测定
	化学需氧量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水质 化 学需氧量的测定
	悬浮物	重量法	GB 11901-1989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 法	HJ 535-2009 水质 氨 氮的测定
	石油类、动植物油类	红外光度法	HJ 637-2012 水质 石 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 测定
噪声	厂界噪声	/	GB 12348-2008 《工业 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 放标准》

8.2 监测仪器

表 8-2 监测仪器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编号	检定校准日期	有效期
1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崂应 2050	GCM-164、165、166、167	2017.06.30	2018.06.29
2	手持风速风向仪	PH-SD2	GCM-196	2017.08.16	2018.08.15
3	气质联用色谱仪	GC-MS 2010 QP	EAA-09	2017.06.30	2018.06.29
4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型	GCM-053-6	2017.07.07	2018.07.06
5	手持风速风向仪	PH-SD2	GCM-203	2017.08.15	2018.08.14
6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1 B 型	GCM-188	2017.08.11	2018.08.10
7	pH 计	PHS-3C	EAA-16	2017.06.30	2018.06.29
8	电热鼓风干燥箱	SD101-0	EAA-36、EAA-52	2017.06.30	2018.06.29
9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S	EAA-17	2017.06.30	2018.06.29
10	电子天平	FA1004	EAA-51	2017.06.30	2018.06.29
11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800	EAA-67	2017.06.30	2018.06.29
12	标准 COD 消解器	HCA-102	EAA-25-01-02	2017.06.30	2018.06.29
13	红外光度测油仪	JKY-3A	EAA-63	2017.06.30	2018.06.29

8.3 质量控制

(1) 废气采样前对仪器流量计进行校准，并检查气密性；采样和分析过程严格按照 GB16157-1996 和《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增补版）等进行。

(2) 声级计测量前后均经标准声源校准且合格，测试时无雨雪，无雷电，风速小于 5.0m/s。

(3) 检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4) 废水采样和分析过程严格按照 HJ 494-2009、HJ 493-2009 等相关技术规范要求进行。

(5) 声级计测量前后均经标准声源校准且合格，测试时无雨雪，无雷电，风速小于 5.0m/s。

(6) 检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锐新昌轻合金（常熟）有限公司新建工业精密铝合金部件生产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

表 8-3 质量控制情况表

检测项目		pH 值	化学需氧量	悬浮物	氨氮	总磷	石油类	动植物油类
平行样	数量	/	6	2	1	2	4	4
	合格率	/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质控样	数量	/	2	/	1	1	2	2
	合格率	/	100%	/	100%	100%	100%	100%
全程序空白	数量	/	4	/	/	/	2	2
	合格率	/	100%	/	/	/	100%	100%
加标	数量	/	/	/	1	2	/	/
	合格率	/	/	/	100%	100%	/	/

锐新昌轻合金（常熟）有限公司新建工业精密铝合金部件生产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

9 验收检测结果及分析

9.1 检测结果

9.1.1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表 9-1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污染源名称	监测项目					2018.05.10
	VOCs (单位: mg/Nm ³)					
	1	2	3	4		
O1 上风向	ND	ND	ND	ND		
O2 下风向	ND	ND	ND	ND		
O3 下风向	ND	ND	ND	ND		
O4 下风向	ND	ND	ND	ND		
厂界最大测点浓度	ND					
标准限值	2.0					
评价	达标					
执行标准	《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 2 标准					
气温℃	气压 kPa	相对湿度%	风向	风速 m/s	天气状况	
22.4	102.3	49	东南风	2.1	晴	
污染源名称	监测项目					2018.05.11
	VOCs (单位: mg/Nm ³)					
	1	2	3	4		
O1 上风向	ND	ND	ND	ND		
O2 下风向	ND	ND	ND	ND		
O3 下风向	1.50×10 ⁻³	1.60×10 ⁻³	ND	1.70×10 ⁻³		
O4 下风向	ND	ND	ND	ND		
厂界最大测点浓度	1.70×10 ⁻³					
标准限值	2.0					
评价	达标					
执行标准	《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 2 标准					
气温℃	气压 kPa	相对湿度%	风向	风速 m/s	天气状况	
25.5	101.6	50	东南风	1.9	晴	

注：“ND”表示未检出，检出限详见第 5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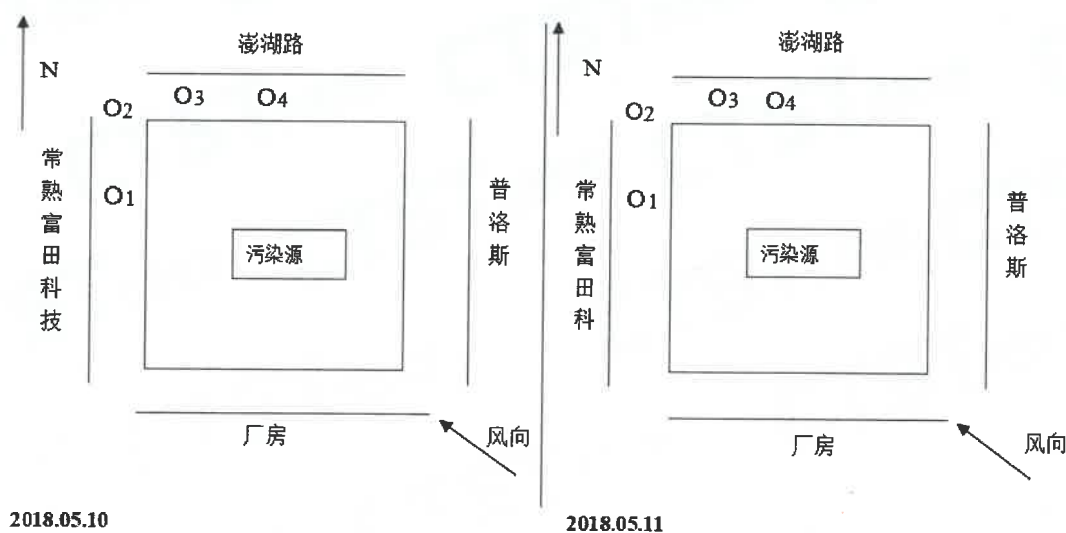
锐新昌轻合金（常熟）有限公司新建工业精密铝合金部件生产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

表 9-2 挥发性有机物检出限：

单位： $\mu\text{g}/\text{m}^3$

项目名称	检出限	项目名称	检出限
1,1-二氯乙烯	0.3	四氯乙烯	0.4
1,1,2-三氯-1,2,2-三氟乙烷	0.5	1,2-二溴乙烷	0.4
氯丙烯	0.3	氯苯	0.3
二氯甲烷	1.0	乙苯	0.3
1,1-二氯乙烷	0.4	间, 对-二甲苯	0.6
顺式-1,2-二氯乙烯	0.5	邻-二甲苯	0.6
三氯甲烷	0.4	苯乙烯	0.6
1,1,1-三氯乙烷	0.4	1,1,2,2-四氯乙烯	0.4
四氯化碳	0.6	4-乙基甲苯	0.8
1,2-二氯乙烷	0.8	1,3,5-三甲基苯	0.7
苯	0.4	1,2,4-三甲基苯	0.8
三氯乙烯	0.5	1,3-二氯苯	0.6
1,2-二氯丙烷	0.4	1,4-二氯苯	0.7
顺式-1,3-二氯丙烯	0.5	苜基氯	0.7
甲苯	0.4	1,2-二氯苯	0.7
反式-1,3-二氯丙烯	0.5	1,2,4-三氯苯	0.7
1,1,2-三氯乙烷	0.4	六氯丁二烯	0.6

表 9-3 无组织废气检测示意图



注：“O”为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

锐新昌轻合金（常熟）有限公司新建工业精密铝合金部件生产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

9.1.2 废水检测结果

表 9-4 废水检测结果 (1)

检测点位 及采样时 间	检测 频次	检测项目 (mg/L)						
		pH 值	化学 需氧 量	悬浮物	氨氮	总磷	动植物 油类	石油类
污水总排 口 2018.05.17	第 1 次	7.29	123	72	28.8	0.03	0.06	ND
	第 2 次	7.29	112	76	25.2	0.02	0.07	0.04
	第 3 次	7.39	118	88	24.3	0.02	0.06	0.04
	第 4 次	7.30	115	78	24.6	0.02	0.06	0.05
	日均 值	7.32	117	79	25.7	0.02	0.06	0.04
	标准 限值	6~9	500	400	40	6	100	15
	评价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污水总排 口 2018.05.18	第 1 次	7.43	120	72	30.6	0.02	0.05	ND
	第 2 次	7.41	115	60	24.2	0.03	0.06	ND
	第 3 次	8.19	118	70	25.4	0.02	0.07	ND
	第 4 次	7.31	122	68	24.4	0.02	0.04	ND
	日均 值	7.59	119	68	26.2	0.02	0.06	ND
	标准 限值	6~9	500	400	40	6	100	15
	评价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注：“ND”表示未检出，石油类的检出限为 0.04mg/L。								

锐新昌轻合金（常熟）有限公司新建工业精密铝合金部件生产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

表 9-5 废水检测结果（2）

检测点位 及采样时间	检测频次	检测项目（mg/L, pH 值无量纲）		
		化学需氧量	悬浮物	石油类
清洗废水 （进口） 2018.05.10	第 1 次	645	322	15.5
	第 2 次	646	330	17.2
	第 3 次	651	486	16.4
	第 4 次	646	290	17.1
清洗废水 （进口） 2018.05.11	第 1 次	401	216	17.1
	第 2 次	406	222	17.2
	第 3 次	406	184	17.6
	第 4 次	401	182	18.0
清洗废水 （出口） 2018.05.10	第 1 次	34	37	ND
	第 2 次	33	31	0.05
	第 3 次	34	38	0.04
	第 4 次	34	37	ND
清洗废水 （出口） 2018.05.11	第 1 次	8	19	ND
	第 2 次	10	24	ND
	第 3 次	9	18	ND
	第 4 次	10	20	ND
备注	“ND”表示未检出，石油类的检出限为 0.04mg/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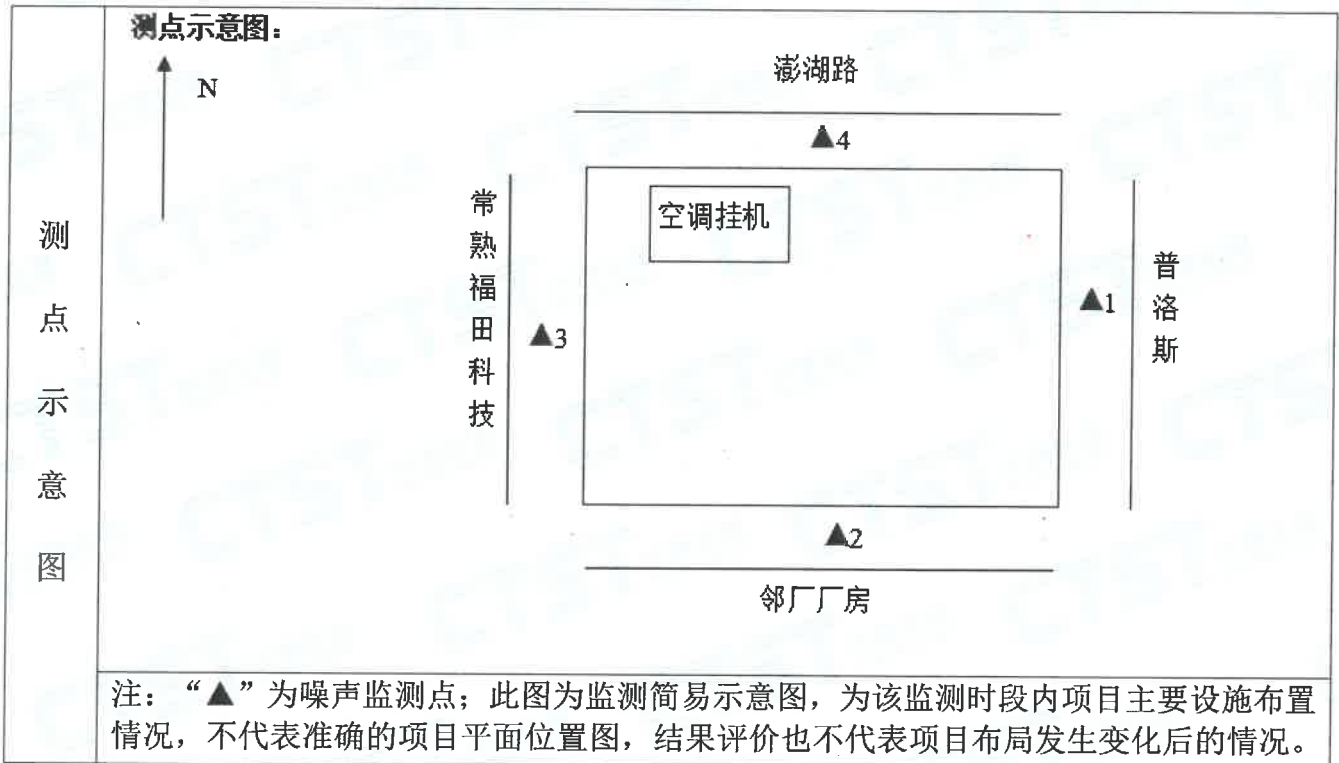
锐新昌轻合金（常熟）有限公司新建工业精密铝合金部件生产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

9.1.3 噪声检测结果

表 9-6 厂界噪声检测结果

测量仪器及编号		AWA5688 型多功能声级计 (GCM-053-6)、AWA6221B 型多功能声级计 (GCM-188)、PH-SD2 手持风速风向仪 (GCM-203)						
所属功能区		3 类声功能区						
执行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测量时间		2018 年 05 月 10 日 11 时 39 分至 11 时 54 分 (昼间) 2018 年 05 月 10 日 22 时 05 分至 22 时 21 分 (夜间)						
主要噪声源情况		噪声源名称	运转状态				评价	
			昼间 开 (台)	夜间 停 (台)	昼间 开 (台)	夜间 停 (台)		
		空调挂机	1	0	1	0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主要声源	测点 距声 源距 离 (m)	等效声级 dB (A)		风速 (m/s)		评价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N1	东厂界外 1 米	/	/	56.5	46.4	2.3	2.5	/
▲N2	南厂界外 1 米	/	/	57.2	47.1			/
▲N3	西厂界外 1 米	/	/	58.9	49.0			/
▲N4	北厂界外 1 米	空调挂机	8	59.4	48.5			/
标准限值				≤65	≤55	≤5	≤5	达标
测量时间		2018 年 05 月 11 日 10 时 10 分至 10 时 26 分 (昼间) 2018 年 05 月 11 日 22 时 11 分至 22 时 28 分 (夜间)						
主要噪声源情况		噪声源名称	运转状态				评价	
			昼间 开 (台)	夜间 停 (台)	昼间 开 (台)	夜间 停 (台)		
		风机	1	0	1	1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主要声源	测点 距声 源距 离 (m)	等效声级 dB (A)		风速 (m/s)		评价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N1	东厂界外 1 米	/	/	56.5	46.9	1.9	2.1	/
▲N2	南厂界外 1 米	/	/	57.1	47.6			/
▲N3	西厂界外 1 米	/	/	58.4	48.6			/
▲N4	北厂界外 1 米	空调挂机	8	59.1	49.4			/
标准限值				≤65	≤55	≤5	≤5	达标

表 9-7 厂界噪声测点示意图



9.2 检测结果分析

9.2.1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分析

经检测，本项目无组织废气排放中 VOCs 的检测结果最大浓度值为 $1.70 \times 10^{-3} \text{mg/Nm}^3$ ，达到《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 2 标准。

9.2.2 废水检测结果分析

经检测，外排生活污水中 pH 的日均值为 7.43~7.59，化学需氧量最大日平均浓度为 119mg/L，悬浮物最大日平均浓度为 79mg/L，动植物油最大日平均浓度为 0.06mg/L，氨氮最大日平均浓度为 26.2mg/L，总磷最大日平均浓度为 0.02mg/L，石油类最大日平均浓度为 0.04mg/L，检测结果达到凯发新泉水务（常熟）有限公司接管标准。

9.2.3 噪声检测结果分析

经检测，该企业厂界昼间噪声值范围为 56.5~59.4dB(A)、夜间噪声值范围为 46.4~49.4dB(A)，检测结果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限值要求。

9.3 总量核查结果分析

锐新昌轻合金（常熟）有限公司新建工业精密铝合金部件生产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
依据企业提供的资料和证明，按年生产 300 天，每天工作 20 小时，年运行
时间 6000h 核算，该企业污染物排放量如表 9-8 所示。

表 9-8 废水排放总量核算

类别	项目	排放浓度 (mg/L)	年排放总量(t)	环评审批年 排放量 (t)	超标量 (t)
废水	废水	/	924.75	1027.5	/
	化学需氧量	118	0.109	0.488	
	悬浮物	73.5	0.068	0.386	
	氨氮	25.95	0.024	0.034	
	总磷	0.02	1.85×10^{-5}	0.0038	
	石油类	0.02	1.85×10^{-5}	0.0005	

10 环境管理检查

10.1 环保管理机构

锐新昌轻合金（常熟）有限公司环境管理由公司管理部负责监督，负责工程环境管理工作，定期进行巡检环境影响情况，及时处理环境问题，并进行有关环境保护法规宣传工作。

10.2 运行期环境管理

（1）三同时执行情况：

锐新昌轻合金（常熟）有限公司严格按照三同时要求执行，环境保护审批手续齐全，环保设施与建设项目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

（2）环保管理制度及人员责任分工：

锐新昌轻合金（常熟）有限公司配备相应专业的管理人员，负责监督国家法规、条例的贯彻执行情况，制订和贯彻环保管理制度，监控本工程的主要污染，对各部门、操作岗位进行环境保护监督和考核。

公司已与有资质的检测单位签订协议，定期对公司废气进行检测。

10.3 社会环境影响情况调查

经确认，项目建设及试运行期间未发生扰民和公众投诉意见。

10.4 环境管理情况分析

建设单位和运行单位设置了相应的环境管理机构，并且正常履行了环境职责，运行初期的检测工作也已经完成，后续检测计划按周期正常进行。

11 结论和建议

11.1 验收主要结论

11.1.1 工况

监测期间，该企业生产正常，设施运行稳定，生产负荷达到 75%以上，满足验收监测技术规范要求。

11.1.2 废水检查结果

在监测期间工况条件下，外排生活污水中 pH 的日均值为 7.43~7.59，化学需氧量最大日平均浓度为 119mg/L，悬浮物最大日平均浓度为 79mg/L，动植物油最大日平均浓度为 0.06mg/L，氨氮最大日平均浓度为 26.2mg/L，总磷最大日平均浓度为 0.02mg/L，石油类最大日平均浓度为 0.04mg/L，检测结果达到凯发新泉水务（常熟）有限公司接管标准。

11.1.3 废气检测结果

在监测期间工况条件下，本项目无组织废气排放中 VOCs 的检测结果最大浓度值为 $1.70 \times 10^{-3} \text{mg/Nm}^3$ ，达到《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 2 标准。

11.1.4 噪声检测结果

在监测期间工况条件下，该企业厂界昼间噪声值范围为 56.5~59.4dB(A)、夜间噪声值范围为 46.4~49.4dB(A)，检测结果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限值要求。

11.1.5 固体废弃物检查结果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一般工业固废（废铝屑、不合格品）和危险废物（废切削液、含废切削液废海绵、废锡渣、废包装桶、废含油抹布、手套、废水处理系统残渣）以及生活垃圾。废切削液、含废切削液废海绵、废锡渣、废包装桶、废水处理系统残渣委托江苏康博工业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处置，废铝屑、不合格品外售处理，废含油抹布、手套和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时清运。做到固废零排放。

11.1.6 总量核实结论

本项目无总量控制要求。

11.1.7 卫生防护距离分析

本项目的卫生防护距离为以生产车间边界为起算点设置 50 米卫生防护距离，经核查，该防护距离内均无常住居民点等环境敏感点。

11.1.8 主要结论分析

综合分析，项目已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进行了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根据监测结果可满足相关环境排放标准要求，且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本项目不属于验收不合格的九项情形之列。

11.2 建议

- (1) 要切实加强清洁生产，注意厂区环境整洁。
- (2) 如需扩大生产或新上产品，生产规模和生产工艺发生重大变化，应按环境保护法规的要求另行申请验收监测。
- (3) 油雾分离器注意清洁，定期检查。